

## 聖公會聖匠中學校友會

敬啟者：

### 第七屆校友校董選舉通告

聖公會聖匠中學法團校董會(“法團校董會”)已於 2015 年 1 月 15 日正式成立。根據教育條例及法團校董會章程規定，法團校董會須設有一名由所有本校校友選出的校友校董，並得本校辦學團體認可的校友會提名註冊為法團校董會校董，該校友校董的任期為兩個學年，一個學年是由一年的 9 月 1 日至翌年 8 月 31 日止，若校董的註冊日於 9 月 1 日之後，以致該學年任期不足 12 個月，亦視為一個完整學年。

校友校董應促進法團校董會與校友的溝通與合作，並以個人身份本著為學校與學生利益出任校董。有關法團校董會與校董的角色已詳列於法團校董會第 18 條內。

根據法團校董會章程，本人謹此向閣下等通知校友校董選舉(“選舉”)將於 2024 年 7 月 6 日(星期六)(“選舉日”)舉行，茲列出選舉詳情如下：

1. 選舉日： 2026 年 7 月 4 日(星期六)
2. 投票時間： 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正
3. 投票地點： 於聖公會聖匠中學(地址:九龍紅磡大環道 10 號)舉行
4. 空缺： 1 名「校友校董」。
5. 候選人資格： 所有候選人必須是本校校友，但不可是本校教員或已是本校其他持分者校董身份。
6. 投票人資格： 所有校友都有均等的投票權，每位校友都有一票。
7. 提名期： 由 2026 年 6 月 3 日(星期三)至 2026 年 6 月 17 日(星期三)
8. 提名程序： (a) 每位校友可提名其他校友參選校友校董，惟被提名者須於提名表上(附件[\*]是提名表樣本，可於校務處索取)簽署同意參選校友校董，並在提名表上填寫不多於 150 字的個人介紹及參選抱負。  
(b) 填妥的提名表須於截止提名日期[2026 年 6 月 17 日(星期三)]前交回選舉主任古智文先生收。
9. 投票方法： 投票以不記名方式進行。
10. 校友校董任期： 2 個學年，由獲批註冊日起至 2028 年 8 月 31 日止

本人將於選舉日七天前另行通知閣下有關有效候選人的名單(附候選人的自我介紹)及點票與宣佈選舉結果的安排，敬請留意。

期望閣下踴躍參與是次選舉，如對選舉有任何疑問，請以致電 23642730 聯絡陳致良主任。

此致

各校友

選舉主任：古智文先生

謹啟

日期：2026 年 6 月 2 日